

#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概况</b> .....	<b>1</b>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2
<b>第二部分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b> .....	<b>2</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2
三、支出决算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
<b>第三部分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b>4</b>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4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5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5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6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7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8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9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9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0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12</b>
<b>第五部分 附录</b> .....	<b>13</b>

## 第一部分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全面依法治县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推进全民普法。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指导全县各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组织法治宣传工作。指导全县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

（三）负责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向县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县政府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承办相关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清理工作。

（四）负责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基层司法所、法律服务所和人民调解组织工作及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五）负责加强对公证、律师工作的管理。

（六）负责监督检查社区矫正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工作。指

导、监督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刑罚执行、管理教育和帮扶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七) 指导、监督法律援助工作。接待、受理、审查法律援助申请，安排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办理法律援助事项。

(八)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具体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整合律师、公证、仲裁、司法所、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资源，尽快建成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县司法局设 7 个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县委依法治县办秘书股、行政复议与行政执法监督股、基层工作股、法律援助股、社区矫正工作股。县司法局所属 8 个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福利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兴安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丰乐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太平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升昌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集贤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腰屯司法所、集贤县司法局永安司法所。

##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集贤县司法部门实有人数 44 人，其中：行政人员 30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4人。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3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2人、参公人员增加0人、事业人员增加0人、离休人员增加0人、退休人员增加1人。

## 第二部分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双鸭山市集贤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06.1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542.08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520.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4.26	
	30			61		
<b>总计</b>	31	584.55	<b>总计</b>	62	58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双鸭山市集贤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2.08	5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7.90	42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27.90	42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74.93	27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1.43	6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5.65	1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30.64	3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83	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5.37	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7	6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67	6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6	3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41	2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2	1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5	2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3	7.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双鸭山市集贤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0.29	394.28	126.0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6.11	280.10	126.01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96.51	280.10	116.41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74.33	274.33	0.00	0.00	0.00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2.37	0.00	62.37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5.65	0.00	15.65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9.79	0.00	19.79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83	1.71	5.12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5.37	0.00	5.37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11	0.00	8.11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60	0.00	9.6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60	0.00	9.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7	61.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67	61.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6	32.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41	29.4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2	19.0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5	26.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3	7.1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双鸭山市泰来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06.10	406.1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67	61.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02	19.0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49	33.4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542.0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520.29</b>	<b>520.29</b>	<b>0.00</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4.26	64.2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4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b>32</b>	<b>584.54</b>	<b>总计</b>	<b>64</b>	<b>584.54</b>	<b>584.54</b>	<b>0.00</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到项级）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双鸭山市集贤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0.29	394.28	126.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6.10	280.09	126.01
20406	司法	396.50	280.09	116.41
2040601	行政运行	274.33	274.33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4.05	4.05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2.37	0.00	62.37
2040605	普法宣传	15.65	0.00	15.65
2040607	法律援助	19.79	0.00	19.79
2040610	社区矫正	6.83	1.71	5.12
2040612	法制建设	5.37	0.00	5.3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11	0.00	8.1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60	0.00	9.6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60	0.00	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7	61.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67	61.6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6	32.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41	29.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2	19.0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2	19.0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9	33.4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9	33.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35	26.3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3	7.1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到款级)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 双鸭山市集贤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9.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5.17	30201	办公费	3.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3.3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9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9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41	30206	电费	0.0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2	30208	取暖费	0.4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211	差旅费	0.1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2	30214	租赁费	0.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1.73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0.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7.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2.51	公用经费合计				21.7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双鸭山市集贤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40	0.00	6.40	0.00	6.40	0.00	5.07	0.00	5.07	0.00	5.07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集贤县司法局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584.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42.0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2.47 万元；本年支出 520.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4.26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41.36 万元，增长 8.30%，主要原因是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支出总额增加 29.62 万元，增长 6.00%，主要原因是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3.53 万元，下降 5.21%，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0 年省转移支付专项结转少。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542.08	41.36	+8.30%	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
1.财政拨款收入	542.08	41.36	+8.30%	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520.29	29.62	+6.00%	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
1.基本支出	394.28	69.68	+21.47%	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

				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
2.项目支出	126.01	40.05	-24.12%	由于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集贤县司法局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42.08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2.47 万元；本年支出 520.29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26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1.36 万元，增长 8.30%；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62 万元，增长 6.00%；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3.53 万元，下降 5.21%。

(三) 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88.08 万元，增长 19.40%；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6.29 万元，增长 14.60%。

##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集贤县司法局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2.08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2.47 万元；本年支出 520.29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26 万元。

(二) 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1.36 万元，增长 8.30%，主要原因是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62 万元，增长 6.00%，主要原因是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业务量增大。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88.08 万元，增长 19.4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工资项目增加住房提租补贴，人员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6.29 万元，增长 14.6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期间 1-4 月项目未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4.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72.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障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公用经费 21.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集贤县司法局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集贤县司法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5.07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1.07 万元，增长 26.8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调整年初预算数；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33 万元，下降 20.7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缩减三公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7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原因是无。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7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1.07 万元，增长 26.8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执法执勤用车加油及维护；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1.33 万元，下降 20.7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缩减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保有量

8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减少）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减少）接待人数 0 人。

##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75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加3.04万元，增长1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比2020年度预算数减少15.73万元，下降42.0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1.1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0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集贤县司法局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14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个，资金11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0.47%。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4.85万元。

###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14万元，执行数为84.85万元，完成预算的74.43%，得分9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基本完成对困难对象依法及时给予法律援助、无推诿拖延另行收费现象，无因不及时不依法进行法律援助造成上访投诉问责事件发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法律援助办案为跨年性的项目，部分案件未结案导致资金支付延迟；二是在保持现行财政体制情况下，



导致转移支付资金无法支出，当年产生结转，在下年年初中支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法律援助案件争取在年末结案支付；二是与财政沟通争取在当年年末支出。

###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14万元，执行数合计84.85万元，完成预算的74.43%，平均得分90分。具体情况为：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法律援助办案数量60%。人民调解案件数100%。  
未完成情况目标原因：因疫情影响，申请法援人数减少，案件减少。财政支出缺口大。因此，在保持现行财政体制情况下，导致法援办案费无法支出，当年产生结转，在下年年初支出。

（2）质量指标。人民调解成果率100%。

（3）时效指标。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74.43%。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100%。

未完成情况目标原因：由于疫情影响，上半年工作重心在疫情防控上。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绩效指标。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法律援助）100%。

社会效益指标。免费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人次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法制宣传深入基层效果显著。

####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完成100%。

###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局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14万元，执行数合计84.85万元，完成预算的74.43%，平均得分90分。具体情况为：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 数量指标。法律援助办案数量60%。人民调解案件数100%。未完成绩效目标原因：因疫情影响，申请法援人数减少，案件减少。财政支出缺口大。因此，在保持现行财政体制情况下，导致法援办案费无法支出，当年产生结转，在下年年初支出。

(2) 质量指标。人民调解成果率100%。

(3) 时效指标。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74.43%。各项工作开展及时率100%。

未完成绩效目标原因：由于疫情影响，上半年工作重心在疫情防控上。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绩效指标。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法律援助）100%。

社会效益指标。免费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人次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法制宣传深入基层效果显著。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完成100%。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指单位本年度从区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政府为履行职能，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收取的纳入预算内管理的各项税收（地方留成部分）及非税收入总和（不包含基金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反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按照功能分类（按政府活动的社会职能和政策目标划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公共安全、国防、农业、环境保护、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和其他支出等。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按照经济性质分类（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划分），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等。具体科目及名词解释如下：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

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为支持某项特定公共事业发展，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基金收入纳入预算内管理，专款专用，余额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政府性基金支出：反映政府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

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政府采购：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国有资产： 国有资产是法律上确定为国家所有并能为国家提供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各种经济资源的总和。就是属于国家所有的一切财产和财产权利的总称。行政事业资产是指由行政事业单位占有、使用的、在法律上确认为国家所有、能以货币计量的各种经济资源的总和，包括国家拨给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运用国有资产组织收入形成的资产，以及接受捐赠和其他经法律确认为国家所有的资产。行政事业资产的表现形式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预算绩效：是指政府或相关部门按照财政效率的原则，通过绩效指标以及目标管理对部门内部或者单位的财政支出做出客观、公正、公平的评价和决策。2005年5月财政部出台了《中央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05]86号）中将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定义为：运用一定的考核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考核与评价。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 第五部分 附录

### 1.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部门名称 集贤县司法局		下属单位个数 0			填报人及电话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目标1: 做到对困难对象依法及时给予法律援助、无推诿拖延另行收费现象, 无因不及时不依法进行法律援助造成上访投诉问责事件发生。目标2: 做到依法调解、及时调解、无推诿拖延另行收费现象, 无因不及时调解和不依法调解造成上访投诉问责事件发生。目标3: 对相关对象依法矫正、监管到位, 无因失职造成社会危害或上访投诉问责现象发生。		全年基本完成对困难对象依法及时给予法律援助、无推诿拖延另行收费现象, 无因不及时不依法进行法律援助造成上访投诉问责事件发生。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 指标	权 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 值	全年完 成 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400	60%	10	5	因疫情影响, 申请法律援助减少, 案件减少, 财政支出缺口大, 因此, 在保持现行财政体制情况下, 导致法律援助经费无法支出, 当年产生结余, 在下一年度结转支出。
			人民调解案件数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成功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	74.43%	20	15
数量 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法律援助)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人次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调解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制宣传深入基层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部门整体 绩效自评 得分	90		未完成原因(总分 80分以下填写)			整改措施 (总分 80分以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备注: 此表只需 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写。								

##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集贤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集贤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		114		84.85		10	74.43%	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		114		84.85		10	74.43%	9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做到对困难对象依法及时给予法律援助，无法律援助另行收费现象，无因不及时不依法进行法律援助造成上访涉诉问责事件发生。目标 2：做到依法调解，及时调解，无法律援助另行收费现象，无因不及时调解和不能依法调解造成上访涉诉问责事件发生。				全年基本完成对困难对象依法及时给予法律援助，无法律援助另行收费现象，无因不及时不依法进行法律援助造成上访涉诉问责事件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400	60%	10	5	因疫情影响，申请法律援助减少，案件减少，财政支出缺口大，因此，在保持履行财政体制情况下，导致法律援助案件无法支出，当年产生结转，在下一年结转支出。				
			指标 2：人民调解案件数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人民调解成功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1：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	74.43%	20	15	由于疫情影响，上半年工作重心在疫情防控和上。				
		时效指标	指标 2：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为受理人挽回经济损失（法律援助）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免费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人次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法制宣传深入基层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0					